**湖南幼专大额资金支出审批表**

学院（部）名称（签章）： 填报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  名称 |  | | 项目  代码 |  | 经办人 |  | |
| 项目建设情况 |  | | | | | | |
|
|
|
| 合同及付款情况 | 合同编号 |  | | 签订年度 |  | | |
| 合同金额 |  | | 已付金额 |  | | |
| 收款单位信息 | 付款金额(元) | 大写: （￥ ） | | | | | |
| 收款单位名称 |  | | | | | |
| 学院（部）审批意见  签名： 年 月 日 | | | | 财务装备处审批意见  签名： 年 月 日 | | |
| 分管校领导审批意见  签名： 年 月 日 | | | | 分管财务校领导审批意见  签名： 年 月 日 | | |
| 校长审核意见  签名：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
| 党委书记审批意见    签名：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
| 党委会意见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

备注：单笔金额2万元以上（含2万元）至5万元以下的大额资金支出按经手人、学院（部）负责人、财务装备处负责人、分管校领导、分管财务校领导、校长逐级审批；单笔金额在5万元以上（含5万元）的大额资金支出需党委书记加签；单笔金额在10万元以上（含10万元）常规支出外的大额资金支出需提交学校党委会审批，同时纪监部门备案。